



庆祝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二十七周年
第二届「传承杯」书画大赛及国际书画展

主办机构：香港青山狮子会 上海市杨浦教育国际服务中心 澳门书法家协会
协办机构：香港顺德联谊总会胡少渠纪念小学 气韵轩书画工作室 香港学界精英比赛活动交流协会
世界顺德联谊总会书画艺术俱乐部 岭南书画艺术研究中心
支持机构：香港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顺德联谊总会胡少渠纪念小学家长教师会
顺德联谊总会胡少渠纪念小学校友会
统筹机构：顺德联谊总会胡少渠纪念小学推广宣传组
活动赞助：香港青山狮子会

何周禮先生, MH

比赛主旨：藉香港回归，以中国书画为载体，陶冶青少年儿童之德性，宣扬中文传统艺术文化，同时提高青少年儿童对家、校、国的认识与感情。

日期：即日起开始收参赛作品，2024年4月12日(星期五)截止。

参赛组别：1) 幼儿园填色及设计组 (K1-K2组、K3组)

2) 全国小学组：

毛笔书法组：初小组（一至三年级）、高小组（四至六年级）

国画组：初小组（一至三年级）、高小组（四至六年级）

3) 全国中学组

毛笔书法组：初中组（中一至中三年级）、高中组（中四或以上）

国画组：初中组（中一至中三年级）、高中组（中四或以上）

4) 国际公开组(中、小学组以外人士、不受地区等限制)

毛笔书法组

国画组

(报名表须附列有个人，如盖上学校、机构印鉴更佳。)

*参赛者只可参与以上其中一项个人比赛。

参加办法：书法：

- 以毛笔书写，书体不限，作品必须题款，如加盖印章更好(小学组除外)。
- 书写格式为右至左直写。
- 全国小学(初小组)用绿九宫格纸。高小组或以上(全国中学组和国际公开组)则用宣纸书写 (34CM X 138CM)。

国画：

- 比赛题材不限，但必须为个人创作。
- 纸张：国画宣纸14"x 18"

评判标准：以绘画六法评定，包括气运生动、骨法用笔、应物写形、随类傅彩、经营位置及传模形写。

填色：平面创作，尺寸不可超过填色表格以外范围。可用水彩、蜡笔、彩色笔、铅笔等进行创作，不接受任何立体创作或使用计算机合成。幼儿园组可以亲子形式共同完成作品，亦可由儿童自行完成。A4白纸，参赛者须自行下载(见报名方法)。

*比赛内容要求，请参阅附件一

*以上作品背页必须注明参赛者姓名、参赛组别、通讯地址、联络电话、电邮地址、机

构名称(如有)。

- 奖励：**
- 全国小学组优胜者均可获下列奖励：
冠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12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亚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6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季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3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优异奖十名 — 毕禹征伉俪纪念牌及证书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良好奖 — 凡于初评获选进入总评者可获奖状一张
- 全国中学组优胜者均可获下列奖励：
冠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12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亚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6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季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3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优异奖十名 — 毕禹征伉俪纪念牌及证书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良好奖 — 凡于初评获选进入总评者可获奖状一张
- 幼儿园填色及设计组优胜者均可获下列奖励：
冠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12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亚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6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季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3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优异奖十名 — 毕禹征伉俪纪念牌及证书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良好奖 — 凡于初评获选进入总评者可获奖状一张
- 国际公开组优胜者均可获下列奖励：
冠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12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亚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6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季军 — 毕禹征伉俪纪念杯、奖金港币\$300、证书及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优异奖十名 — 毕禹征伉俪纪念牌及证书国际书画展纪念册
良好奖 — 凡于初评获选进入总评者可获奖状一张

比赛地点：以收集参赛作品方式进行（获奖者或将被邀请日后即席挥毫）

评判：由大会邀请书法及画坛名宿担任。比赛结果以评判最终决定为准，参加者不得异议。

报名方法：

1. 报名表格可于以下载

香港顺德联谊总会 [胡少渠纪念小学网页](http://www.wsk.edu.hk) (<http://www.wsk.edu.hk>)

香港学界精英比赛活动交流协会网站 <http://www.hkschoolcontest.com>

澳门书法家协会 <http://m.macaufj.com>



2. 填妥之报名表格连同作品请电邮递交、邮寄或亲身递交。信封面请注明「传承杯」书画大赛。

- 报名费：全免（廖汉辉博士BBS,KCSJ,JP赞助）

- 递交方法：

1. 电邮递交（仅香港以外的参赛者适用）：

请将作品连同报名表格之相片电邮至 wsk_calligraphy@wsk.edu.hk。请注意如参赛作品进入总评，大会秘书处将以电邮联络参加者于指定时间内递交报名表正本及实体作品。实体作品必须与电邮递交的作品相片相同，否则大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2. 邮寄：

请将作品连同填妥之报名表格于2024年4月12日(星期五)或之前(以邮戳日期为准)递交至各组别指定地点(详情请参阅报名表格背页之比赛章程)。

参加者必须小心折好作品连同填妥的报名表放入公文袋内（每题目一个公文袋），信封面须注明「传承杯」书画大赛，本港每信封内须附上已贴上\$2 邮票之小型回邮信封，如欠奉回邮信封或没

有贴上足额邮票，不获寄回印有参加者编号的「收悉通知」给予参加者。(香港以外地区将以电邮模式逐一通知)

3. 亲身递交:

如亲身递交作品连同报名表，请在办公时间内: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00 – 下午4:00)
- 星期六 (上午9:00 – 中午12:00)
- 递交地址: 香港新界屯门安定邨第三座校舍
(顺德联谊总会胡少渠纪念小学 转递「传承杯」书画大赛赛委组收)

递交作品注意事项:

- 各收集地点有可能随时更改办公时间或关闭。为避免参加者未能如期递交作品，大会强烈鼓励参加者以邮寄或网上方式递交作品。
- 如参加者亲身递交作品，各收集地点不会实时将印有参加者编号的专用「收悉标贴」贴在参加者作品及报名表上，亦不会实时将「收悉通知」交予参加者。大会将于稍后透过电邮通知参加者已收到 阁下之作品。

结果公布及领奖办法:

- 比赛结果将于2024年5月底大会网页公布及由大会直接发信通知各得奖者。
- 得奖者将获安排于颁奖典礼上领奖，得奖作品及名单亦会刊载于纪念特刊。

查询电话: 852-2450 3833 欧阳主任 郑老师

查询电邮: info@wsk.edu.hk

各组别 比赛 内容要求

| 组别 | 填色内容要求 |
|-------------|--|
| 1) 幼儿园填色及设计 | (K1-K3组) 有创新元素, 具香港回归的欢乐气息 如能带有勤劳的思想更佳 |

| | 书法内容要求 | 国画内容要求 |
|----------|--|--------|
| 2) 全国小学组 | (一、二、三年级组) 体艺创科展特色 或 两岸合一庆团圆 | 不限 |
| | (四、五、六年级组) 坚毅乐观走前程 或 锣鼓震天迎回归 | 不限 |
| 3) 全国中学组 | (一、二、三年级组) 恰逢十一石榴圆, 好似灯笼挂枝满。江山如画助欢乐, 华夏儿女笑开颜。 | 不限 |
| | (四、五、六年级组) 秋风送爽桂花香, 盛世丰歌四海扬。华夏山河涂丽色, 民安国泰谱新章。 | 不限 |
| 4) 国际公开组 | 银花朵朵夜空浮, 劲舞欢歌动九州岛。俯瞰人间佳节至, 婵娟眉展笑成钩。 | 不限 |

参赛作品、比赛照片及录像收集及采用条款

参赛作品

1. 所有参加比赛之作品，均有机会被刊登及/或上载于大会及合办机构的宣传刊物、网站和社交媒体中。
2. 而各比赛之得奖作品及其参赛所提供之个人及学校名称亦会被刊登及/或上载于大会及合办机构的宣传刊物、网站和社交媒体中，以及于展览会中公开展示。

拍照或录像

1. 由主办机构及/或其他合办机构所举办的比赛及活动时，大会及合办机构的员工及有关工作人员会在比赛及活动场地上拍照和录像，参加者需知悉其肖像或会被拍摄。所拍摄或摄录的照片及影片，将有机会被刊登及/或上载于大会及合办机构的宣传刊物、网站及社交媒体中。
2. 主办机构拥有所有参加此次比赛及活动拍摄的照片和录像的版权。
3. 参加者同意授权主办机构及/或其他合办机构使用该上述有关参赛作品、比赛照片及录像作内部、公关及/或其他推广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网站、社交媒体、宣传单张及各有关刊物。

收集个人资料声明

收集目的

1. 比赛报名表格(印刷或网上版本)内提供的一切个人资料，只供为主办机构(下称"大会")作以下之用途：
 - (i) 登记参选作品及确认参加者之参加资格；
 - (ii) 与参加者通讯；
 - (iii) 公布比赛结果及颁发奖项；
 - (iv) 于比赛作品之出版、打印、展览、宣传及上载于网站及社交媒体中辨认参加者；
 - (v) 发放有关大会之比赛及活动信息；
 - (vi) 其他有关大会比赛之用途；以及
 - (vii) 以上分段 (i) 至(vi) 所提及之相关用途。
2. 参加者于本报名表格中提供个人资料纯属自愿，如你未能提供足够的资料，大会未必能处理你的报名或确认你的参加资格。
3. 为了执行上述的目的，你在报名表格内提供的个人资料或许会转交合办机构及/或其他有关专业学会。查阅个人资料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第486章)，你有权取得及修改你用作报名的个人资料。如有需要，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大会。
4. 个人资料收集及采用声明同意撤回
如资料当事人于提交后需撤回先前曾给予大会之个人资料收集及采用声明的同意，请以书面通知大会秘书处。